

帝圖委託競標單

書面委託 電話委託

競標牌編號：

委託競標單須於拍賣24小時前送抵客戶服務部。
委託競標單可傳真至本公司：
電話：+886 2-2709-3288
傳真：+886 2-2709-3558
E-mail：art@artemperor.tw

拍賣名稱：帝圖藝術2016夏季拍賣會
日期：2016年7月31日（星期日）
拍賣地點：國泰金融會議廳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9號

競標資料

姓名：	身分證字號：	日期：
電話（住宅）：	（手機）：	傳真：
地址：		
E-mail：	簽名：	

茲請求帝圖科技就下列拍賣品於下列競投價範圍內投標。

本人亦明白，帝圖科技乃為方便顧客而提供代為競標的服務，帝圖科技不因怠於投標而負任何責任。帝圖科技就同一項拍賣品收到相同競價之委託，以最先收到者優先辦理。

本人知悉投標成功，本人應付之購買價款為最後之落槌價加上服務費，（連同該最後落槌價及服務費之營業稅）服務費依最後落槌價乘以服務費率得之詳見買家拍賣規則第四-2條之規定：

- (1) 拍定價低於或等於新台幣壹仟萬元時，服務費率為拍定價之18%。
- (2) 拍定價介於新台幣壹仟萬元至貳仟萬元時，壹仟萬元以內的部分為18%；超過壹仟萬元部分為15%。
- (3) 拍定價高於新台幣貳仟萬元時，壹仟萬元以內的部分為18%，超過壹仟萬元部分為15%；超過貳仟萬元部分為12%。

為確保所有投標均得以接受及拍賣品之送交不延誤，有意買家應向帝圖科技提供往來銀行或其他適當之參考資料，並予以授權帝圖科技得向銀行查證。該等資料應即時提供，以便在拍賣前著手處理。

投標牌號保證金為新台幣貳拾萬元整。若競買人成功競買而成為買受人，則該保證金自動轉化為已成交拍賣品部分購買價款、訂金或部分訂金。若競買人未能購得拍賣品，則全額無息退還保證金。

請用正楷填寫清楚

拍賣品編號（按數字順序）	名稱	最高競標價（新台幣、不含服務費） （電話競標無需填寫）

銀行證明

銀行名稱：

銀行戶名：

銀行帳號：